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37）

##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該等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00,000,000股。股份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故此，持有股份總數400,000,000股（佔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100%）的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投票。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有權出席惟須放棄投票贊成該等決議案。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投票反對任何該等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該等決議案全文載列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2. (i) 重選李永基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ii) 重選羅文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iii)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3. 重新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4.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	300,000,900 <b>(97.15%)</b>	8,800,000 <b>(2.85%)</b>
5. 授權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308,800,900 <b>(100.00%)</b>	0 <b>(0.00%)</b>
6. 將本公司購回的股份數目加入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	300,000,900 <b>(97.15%)</b>	8,800,000 <b>(2.85%)</b>

由於該等決議案各項已獲全部或大部分票數贊成，故每項該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所有董事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順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長財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俞長財先生、劉文青先生及俞浩智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林炎南先生、李永基先生及羅文華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